

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92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7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0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62,239,157.6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3,567,410.3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 份基金份额）	0.1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3 年度的第 2 次分红	

注：根据《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合同生效满 3 个月后，每年 6 月、12 月的 15 日（如该日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收盘后每 10 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 0.05 元（含），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7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除息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派发的现金红利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易方达恒茂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 www.efunds.com.cn 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0 日